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风险提示：

- 本公告中列示的各项数据未经审计，最终会计处理及对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2020年9月30日至本公告日，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累计收到尚未公告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6,676.70万元，超过2019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具体情况如下：

政府补助统计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名称/ 发放事由	收款时间	补助金额	类型	发放主体
1	政府扶持资金	2021.03	3,000.00	与收益相关	莱西市龙水社区服务中心
2	政府扶持资金	2020.11	1,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3	南京市江宁区 工业和信息化局 第二批省级 工业	2020.11	710.00	与收益相关	南京市江宁区 财政局

4	面向城市民生服务的大数据智能项目补贴	2020.11	250.00	与收益相关	天津高新区财务管理中心-经济发展局
5	基于大数据的智能分析平台项目补贴	2020.11	250.00	与收益相关	天津高新区财务管理中心-经济发展局
6	玉溪市工业互联网应用服务平台	2020.12	160.00	与收益相关	玉溪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7	智能产线改造补贴	2020.11	123.00	与收益相关	天津高新区财务管理中心-经济发展局
8	稳岗补贴	2020.09-2021.02	238.73	与收益相关	成都市就业服务管理局代发失业基金专户、北京市海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等
9	小额补助	2020.09-2021.03	939.67	与收益相关	天津高新区财务管理中心-经济发展局、中关村科学城管理委员会等
10	小额补助-递延收益(<=100万)	2020.12	5.30	与收益相关	中国共产党北京市委员会组织部
合计			6,676.70	与收益相关	

二、补助的类型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相关规定，公司将本期间收到的非经常性收益相关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 2,723.41 万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780.46 万元，对当期非经常性损益产生影响金额为 3,503.87 万元。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中列示的各项数据未经审计，最终会计处理及对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

影响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8日